

安徽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 文件

皖网信办〔2018〕18号

关于开展“争做中国好网民·小徽”好网民 漫画形象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县、直管及功能区网信办、共青团市委、各高校团委、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培育中国好网民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推进我省“做中国好网民工程”，广泛传播好网民理念，弘扬网上正能量，根据2018年安徽省“争做中国好网

徽省委决定面向全省公开征集“争做中国好网民·小徽”好网民漫画形象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组织

主办单位：安徽省网信办、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中安在线网站

二、征集时间

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18年10月15日截止,以电子邮件发出时间或邮戳时间为准。

三、征集要求

(一)“争做中国好网民·小微”好网民漫画形象要求导向正确、内容直观、构思新颖、创意鲜活,能够充分体现好网民主题,传递网上正能量,同时包含安徽元素,具有安徽特色,充分展现安徽好网民的风采和形象,适合于互联网、移动端的传播和再创作。

(二)提交漫画形象的格式为jpg,分辨率不低于300dpi。同时可附必要的创作理念。

均为word格式。

四、征集方式

13965114121), 邮编 230001, 并在信封上注明“好网民漫画形象征集”字样。

五、评选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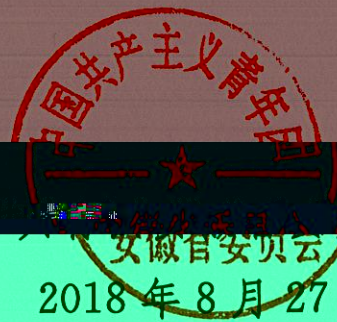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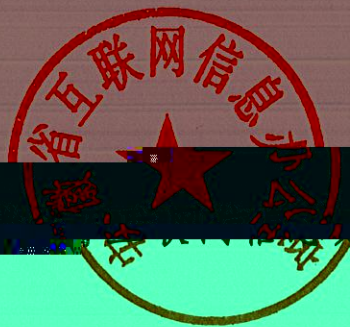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漫画形象征集由主办方采取网上投票和专家评选相结合的方式, 评出获奖作品若干名, 在相关媒体上公布, 并予以奖励。优胜作品将作为我省争做中国好网民工程形象使用。同时, 将根据各地各高校征集报送作品情况, 评选优秀组织奖若干名。

六、相关事项

(一) 本次活动征集到的作品必须原创, 拥有充分、完全、自主知识产权, 且无仿冒或侵害他人知识产权; 如有违反此项要求, 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和获奖资格。

(二) 主办方拥有对作品进行网络传播和再创作的相关权利。

(三)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活动主办方。咨询电话: 0551-62606335, 62606122。



安徽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

2018年8月30日印发
